

中共华中科技大学 同济医院委员会文件 同济医学院附属 同济医院委员会文件

同济医院党字〔2013〕18号

关于成立同济医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及下设工作机构的通知

全院各单位：

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意见》的总体部署，根据《华中科技大学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的精神，经院党委研究，决定成立同济医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及下设工作机构。具体如下：

一、领导小组

组 长：陈安民

副组长：徐永健 吴 菁

成 员：汪培华 杜书伟 吴 华 王 伟 刘继红
廖家智 吕家高

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主 任：吴 菁

副主任：闫 明 黄晓琳 雷 霆 雷志勇

成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 东	田志伟	冯 玲	吕永曼	李 辉
李翠玲	肖万超	汪 晖	宋 静	陈 琢
尚光达	胡国清	胡俊波	侯长荣	姚济华
唐锦辉	彭 芳	蔡 敏	黎 霞	

办公室挂靠院党委组织部

三、办公室各工作小组成员

1、秘书组：

组长：闫 明

成员：曾正航 袁 权

2、宣传组：

组长：雷志勇

成员：蔡 敏 蔡 雄

3、组织组：

组长：黄晓琳

成员：丁 东 袁 权

4、综合组：

组长：姚济华 雷 霆

成员：田志伟 汪 晖 胡俊波 唐锦辉 彭 芳

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委员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主题词：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 通知

抄送： 。

同济医院党委办公室

2013年7月10日印发
